

沈阳：非师范类毕业生确认教师资格11月6日开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18/2021_2022__E6_B2_88_E9_98_B3_EF_BC_9A_E9_c38_218628.htm 11月6日至15日，非师范类毕业生教师可以到沈阳市皇姑区教育局人事科（庐山路10号区政府旁）办理资格认定。报名时需携带毕业证书，教育学、教育心理学、教育政策法规补修合格证书，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及本人身份证。验证合格者由本人填写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》（一式两份）、《申请人员思想品德鉴定表》、《教育教学实践评价表》及个人免冠2寸照片4张，上报沈阳市皇姑区教育局人事科。审核合格者同时交纳评审费240元、资格证工本费6元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